

询价公告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需采购一项屋面增设光伏设备的设计、供货及安装的服务，将进行公开询价，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宝熊二期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项目地点：东莞市塘厦镇兴隆街 26 号；

3、工期：130 天，其中 2026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项目备案与供电报装手续；

二、项目发布

本采购项目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发布。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1、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货安装资质要求：具有有效期内的以下其中一种资质：
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③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企业资质；



【或更换资质证书前有效期内：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③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企业资质；】

(2) 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承试类别三级（10千伏以下）或以上资质。

(3) 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成交后委派的设计单位需具备以下其中一种资质并经采购人审核确认：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②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④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须提供2个光伏系统安装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含：合同封面、标的/范围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并加盖公章。】

5、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东实通〔2022〕75号）、（东实通〔2023〕37号）、（东实通〔2024〕163号）、（东实通〔2024〕195号）、（东实通〔2025〕157号）为准，如有最新发文通知，按最新文件执行。】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本项目位于东莞市塘厦镇兴隆街26号，分别在3栋混凝土

屋面搭建光伏，屋顶面积约 1250 平方米(以实际安装面积为准)，变压器容量为 315kVA，预计总装机容量为 146.065kWp，采用棚架式安装，自发自用，余电上网，需在电房搭建矮棚架，并且做防水措施，面积约 346 平方米。下图为现场航拍图。



技术需求书、光伏样本工程施工管理图册、光伏工程标准化设计典型图集详见附件。

五、完成时间

130 天，其中 2026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项目备案与供电报装手续。

六、支付方式

1、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配合负责采购人取得备案

许可证，办理完成各种与本工程相关的报建、报装手续及施工所需开工报审、许可、证件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报建手续、物业办电信用报告或供水供电报装证明、项目并网申请已受理、开工令相关文件等工作，同时完成视频监控系统（采购人负责人指定位置）安装投运并移交安全管理部（并网后再移交运营部）。待满足开工条件且取得采购人签证的开工报审页后，成交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完成施工图纸设计并盖章，同时主设备（光伏组件、并网逆变器、光伏并网柜、交流电缆、独立接地极）到进场工地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同时完成接地系统施工及完成停电并柜接入后，经采购人现场代表确认后，成交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3、工程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同时完成并网投运后,成交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4、工程通过采购人竣工验收并移交采购人竣工资料，同时办理完成结算后，成交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至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97%，留本工程合同总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留置在采购人处。自本工程保修期届满后，采购人扣除成交人应付的维修、维护及质量损失赔偿金等金额后成交人可向采购人申请无息退还。

（增值税额按业务发生时国家政策规定增值税率计算。）

七、报价

采购预算价：¥501,091.38元（含税）。

采用折扣率方式报价，报价范围：0-100%，投标折扣率报价不得大于或等于 100%，不得为负数，且是固定唯一值。例：若投标人打 9.5 折，即投标折扣率为：95%。

限价上限表

序号	名称		装机容量 (kWp)	单价上限 (元/Wp)	总价上限 (元)	备注
1	矮棚架式		57.64	2.830	163,121.20	包干价，装配式安装
2	型钢棚架式		88.425	3.500	309,487.50	包干价，装配式安装
3	其他	楼顶防水	146.065	0.195	28,482.68	防水面积约 346 m ² JS 防水涂料 1.5mm 厚、水泥砂浆 10mm 厚
合计 (含税)：		小写：501,091.38 元				
注：合同单价以限价表中的单价根据投标折扣率进行优惠后保留三位小数（去尾法），合同总价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结果为准，合同总价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本项目发包方式为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干。实行折扣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人工费、交通费、会务费、专家评审费等在项目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响应人已充分考虑了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描述工作量可能与最终实际工作量存在差距的风险。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将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并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

对投标单位的规模、人员等进行评定，并出具询价报告，排在前面的响应人的最低报价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一致认为响应人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应当要求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询价结束后，将相关询价情况按程序审批并确定成交人。

九、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响应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1、报价函（模板）及报价清单（如有，可自拟）；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模板）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法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承诺函（模板）；
- 5、符合“响应人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资料；
- 6、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响应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响应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响应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十一、响应文件份数

本项目有意向的响应人可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报价人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报价。

有意向的响应人，可形成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如有，可补充响应文件 PDF 扫描件电子版）

十二、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

本项目无保证金额，

十三、开标时间及地址

1、开标时间：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15:30。

2、响应文件递交

（1）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响应人须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按时到开标地址提交响应文件，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响应人现场递交报价文件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5号1栋601室会议室，逾期无效。

联系人：翟先生

联系电话：0769-22899838-864

（2）邮寄递交响应文件

响应人必须确保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处（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响应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原因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响应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邮寄递交报价收件信息：

收件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新城路5号1栋601室会议室

收件人：翟先生

联系电话：0769-22899838-864

十四、注意事项

1、若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2、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4、成交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单位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单位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响应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东莞市新锋新能源有限公司（采购人）

2026年6月15日



